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由监事会主席张兴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置换时间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8,062.61 万元。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天津滨海环球印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实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投项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天津滨海环球印务有限公司增资 11,245.11 万元。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天津环球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增资完成后，公司直接加间接持有天津环球股权比例保持

不变，仍为 100%。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天津滨海环球印务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汇丰银行已于 2016 年 3 月对公司授信额度进行年审，并在年审中通过了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滨海环球印务有限公司的授信，为天津滨海环球印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人民币循环贷款授信，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并授权李移岭先生代表本公司就与上述担保有关的任何和所有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担保的条款及其任何修改和/或展期）进行谈判并作出决定，签署与此有关的任何和所有文件（包括其任何修改、补充和/或展期），并采取与此有关的任何和所有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向或授权他人向主管部门办理担保登记事宜），但是不得改变上述担保的特征。

公司拟将上述决议通知汇丰，在本公司董事会通过新决议且汇丰收到经证明真实的新决议副本之前，上述决议保持有效。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简称“陕西永鑫”）于 2015 年 9 月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由公司提供担保，该笔授信于 2016 年 9 月到期。为保证陕西永鑫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陕西永鑫在该笔授信到期之后，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

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授权李移岭先生签署与此有关的任何和所有文件，并赋予李移岭先生具有转委托权。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西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